

立法会经济发展事务委员会

在启德发展新邮轮码头

补充资料

目的

在 2007 年 12 月 21 日的事务委员会会议上，议员在讨论启德发展新邮轮码头的最新资料时，曾要求就靠泊时段的分配、确保靠泊收费合理及具竞争力的措施、和投标评审委员会的组成提供补充资料。有关的资料详列如下。

靠泊时段的分配

2. 为确保新邮轮码头可供所有邮轮公司使用，我们在招标要求中规定营运者不可只让一间或部分邮轮公司使用靠泊时段。此外，我们要求投标者提交计划，以国际邮轮市场惯用的分配准则(即先到先得、按使用量分配、作为母港的邮轮较作为挂靠港的邮轮优先使用、和长期合约)作为基础，分配靠泊时段。投标评审委员会将评审有关安排。中标者建议的安排亦会列入政府和中标者签订的服务协议中。

靠泊收费

3. 靠泊收费将会订于市场水平。为确保透明度，我们将要求营运者公布收费水平和其它非常规的收费安排，以协助市场监察新邮轮码头的运作及收费水平。由于新邮轮码头营运者需要面对本地及区内其它靠泊设施的竞争，他制订的收费水平必须具竞争力。此外，新邮轮码头的中标者亦须在政府提出要求后3年内发展第二个泊位。额外的泊位供应有助减轻在未来因需求增加而对收费产生的压力。

投标评审委员会及其顾问

4. 政府将成立投标评审委员会，由旅游事务专员出任主席，成员包括有关政策局和部门的高层代表，以评审就新邮轮码头公开招标而提交的标书。

5. 旅游事务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已分别透过公开招标委任国际专家，为投标评审委员会提供支援。当局亦已邀请独立顾问向投标评审委员会就特定范畴提供意见。他们包括 -

(a) 在旅游和市场推广方面：立法会经济发展事务委员会主席和立法会近期访问海外邮轮码头设施代表团的副团长林健锋议员，和香港旅游发展局总干事刘镇汉先生；及

(b) 在建筑和工程方面：香港建筑师学会和香港工程师学会分别提名一位会员。

有关顾问以个人名义被委任，亦需根据所需的程序申报利益。另外，廉政专员公署亦会以观察员身份参予评审过程。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
旅游事务署
2008年1月